

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（临时）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9月2日以电子邮件及通讯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《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（临时）通知》。2016年9月8日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（临时）在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8人，董事杨鹏威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杨国文先生主持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与会董事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3,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。同时，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，公司财务负责人组织实施具体事宜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“巨潮资讯网”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的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43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9月8日